

欧美文学与 宗教关系研究

李晓卫 杨马胜 著
甘肃教育出版社



欧美文学与宗教关系研究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李晓 杨马胜 著

甘肃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欧美文学与宗教关系研究 / 李晓卫、杨马胜著. — 兰州: 甘肃教育出版社, 2001
ISBN 7 - 5423 - 1014 - 3

I. 欧... II. ①李...②杨... III. 文学 - 关系 - 宗教 - 研究 - 西方国家 IV. I10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1) 第 029214 号

责任编辑: 黄 强

封面设计: 武 征

欧美文学与宗教关系研究

李晓卫 杨马胜 著

甘肃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730000 兰州市滨河东路 296 号)

甘肃地质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 × 1168 毫米 1/32 印张 8.5 插页 2 字数 220 千

2001 年 6 月第 1 版 2001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

ISBN 7 - 5423 - 1014 - 3/I·85 定价: 16.00 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以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为指导,以欧美文学和宗教的发展历史为线索,系统、扼要地考察了从古代希腊罗马文学到20世纪的欧美文学与宗教的关系。认为欧美文学与基督教关系密切,基督教作为西方文化基本因素之一,对欧美文学的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影响。对此,应给予充分的认识和客观的评价,盲目的肯定和简单的否定都是不足取的。书中列举了欧美文学史上一些有代表性的作家作品来说明和论证了这个问题,在对一些具体文学现象和宗教现象及其关系的考察、研究和对具体作家作品的分析、论述中,不乏新颖、独到的见解。这对于进一步深入研究欧美文学与宗教的关系,全面了解作家的创作思想,把握作品的真正内涵,分析和认识人物形象都具有一定的参考意义。

前 言

文学作为人类社会特有的精神现象,它的产生和发展有着自己独特的根源和发展轨迹。但是,文学作为人类社会生活最广泛的反映、人类思想感情最丰富的表现,它的产生和发展又不是孤立的。如果我们将文学置于人类社会广阔的文化背景上加以考察就会看到,文学的产生和发展是建立在一定社会的经济基础之上的,同时,又与一定社会中上层建筑的其他意识形态部门有着广泛的联系。正如恩格斯所指出:“政治、法律、哲学、宗教、文学、艺术等的发展是以经济发展为基础的。但是,他们又都互相影响并对经济基础发生影响。”^①

文学的产生、发展与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意识形态各部门之间的关系是错综复杂的。本书无意于全面探讨它们之间的各种关系,只是从一个特定的角度,即从文学与宗教的关系,来考察它们在发展过程中的相互影响和相互作用。然而,即使是从这个角度来宏观考察整个人类文学的产生和发展,仍然是一个很大的命题,以笔者的学识和能力是难以胜任的。但是,如果以某个国家或某个地区的文学与宗教为对象来考察两者之间的关系,既找出它的特殊性,又说明它的普遍性,也许更为切实可行。那么,以哪个国家和地区的文学与宗教为对象来论述、说明文学与宗教两者之间的关系呢?笔者从多年的外国文学课程的教学和对外国文学作品的研究中深切地感受到,欧美文学从它的产生到发展,都与宗教有着十分密切关系。所以,笔者首先选择了从这个角度、以欧美文学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506页。

与基督教的关系为对象来具体研究和探讨文学与宗教的关系。至于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文学与宗教关系以及文学与宗教关系的理论阐释、具体考察也都是很有意义的研究对象和命题,由于笔者精力所限,它们暂且不在本书所研究和探讨的范围之内。

本书的研究所涉及的欧美文学包括从古代希腊罗马文学到20世纪的欧美后现代主义文学;所论述的文学与宗教的关系,主要是指欧美文学与基督教关系。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文艺与宗教的一般关系	(1)
一、文艺与宗教的意识形态性质	(1)
二、文艺与宗教的起源	(2)
三、文艺与宗教的发展	(3)
四、文艺与宗教的核心问题	(6)
五、文艺与宗教的思维方式	(8)
第二章 古代希腊文学与宗教	(10)
一、古代希腊文学与宗教概观	(10)
二、《荷马史诗》与宗教	(16)
三、希腊悲剧与宗教	(18)
第三章 古代罗马文学与宗教	(25)
一、古代罗马文学与宗教概观	(25)
二、维吉尔的《埃涅阿斯纪》与宗教	(31)
三、琉善的散文作品与宗教	(34)
四、《圣经》文学与宗教	(34)
第四章 中世纪文学与宗教	(38)
一、中世纪文学与宗教概观	(38)
二、主要作家作品与宗教	(48)
1. 但 丁:新旧交替时代的民族诗人	(48)
2. 《阿贝拉尔与爱洛绮丝的情书》:中世纪文学的一朵奇葩	(52)
第五章 文艺复兴时期文学与宗教	(56)

一、文艺复兴时期文学与宗教概观	(56)
二、主要作家作品与宗教	(65)
1. 彼特拉克: 祈求凡人幸福的伟大诗人	(65)
2. 薄伽丘: 宗教禁欲主义的激烈批判者与妥协者	(70)
3. 拉伯雷: 资产阶级巨人的塑造者	(72)
4. 蒙 田: 用怀疑眼光看待一切的散文作家	(74)
5. 乔 叟: “灵”与“肉”的搏斗者	(77)
6. 莎士比亚: “时代的灵魂”	(78)
7. 塔 索: 宗教宽容精神的宣扬者	(79)
8. 莫 尔: 乌托邦理想的描绘者	(80)
第六章 17 世纪文学与宗教	(83)
一、17 世纪文学与宗教概观	(83)
二、主要作家作品与宗教	(89)
1. 弥尔顿: 信仰上帝的清教徒诗人	(89)
2. 拉封丹: 调侃人生、蔑视教会的寓言作家	(93)
3. 高乃依: 理性精神与信仰自由的调和人	(95)
4. 拉 辛: 以悲剧人生为结局的悲剧作家	(96)
5. 莫里哀: 宗教伪善的大胆揭露者	(99)
6. 卡尔德隆: 巴洛克风格的体现者	(102)
第七章 18 世纪文学与宗教	(107)
一、18 世纪文学与宗教概观	(107)
二、主要作家作品与宗教	(115)
1. 笛 福: 早期资产者的出色描绘者	(115)
2. 斯威夫特: 资本主义弊端和教派纠纷的嘲讽者	(116)
3. 莱 辛: 德国民族文学的奠基人	(118)
4. 席 勒: “狂飚突进”的旗手	(120)
5. 歌 德: 资产阶级精神生活历史的见证人	(121)
6. 孟德斯鸠: 启蒙运动的先驱	(123)

7. 伏尔泰:统一理性与宗教的尝试者	(125)
8. 狄德罗:为真理和正义“献出了整个生命的人”	(129)
9. 卢梭:勇敢的自我解剖者	(130)
第八章 19 世纪浪漫主义文学与宗教	(133)
一、19 世纪浪漫主义文学与宗教概观	(133)
二、主要作家作品与宗教	(150)
1. 雨果:“天使”与“魔鬼”的制造者	(150)
2. 霍桑:人性善恶的探寻者	(158)
第九章 19 世纪批判现实主义文学与宗教	(161)
一、19 世纪批判现实主义文学与宗教概观	(161)
二、主要作家作品与宗教	(187)
1. 巴尔扎克:“宗教真理”照耀下的史诗作家	(187)
2. 狄更斯:宗教劝善思想的宣扬者	(194)
3. 托尔斯泰:寻找“上帝”的道德作家	(195)
4. 陀思妥耶夫斯基:“人类灵魂的伟大拷问者”	(202)
第十章 20 世纪前期文学与宗教	(207)
一、20 世纪前期文学与宗教概观	(207)
二、主要作家作品与宗教	(238)
1. 纪德:自然情欲与宗教伦理冲突的真实描绘者	(238)
2. 克洛代尔:表现传教活动与殖民掠夺的戏剧作家	(241)
3. 伊夫林·沃:从宗教中寻求精神寄托的讽刺作家	(244)
4. 艾略特:制造精神“荒原”的现代诗人	(249)
5. 乔伊斯:拒绝以宗教为终身职业的現代小说家	(251)
6. 马尔克斯:现实与幻想相结合的魔幻作家	(253)
结束语	(256)
主要参考书目	(258)
后 记	(259)

第一章 文艺与宗教的一般关系

为了恰当、准确地探讨和把握欧美文学与宗教的关系,我们有必要先概括地阐释一下文艺(因为原始社会时期还未产生现代意义上的文学)与宗教的一般关系,为进一步的具体研究做一些理论上的铺垫和准备。

一、文艺与宗教的意识形态性质

文艺与宗教都属于上层建筑,都是意识形态。根据马克思主义关于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关系的基本原理,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上层建筑反作用于经济基础。同时,上层建筑各个意识形态之间既相互影响又具有相对的独立性。文学与宗教尤为如此,用恩格斯的话来说,它们属于“那些更高地悬浮于空中的思想领域……”^①。

作为“更高地悬浮于空中的”意识形态,文艺与宗教有着较大的共同性。尽管他们最终都要受经济基础的制约,但他们不会随着经济基础的变化而立即变化,表现出较大的稳定性和历史继承性。根据马克思主义存在与意识的辩证关系和文艺起源的基本原理,文学艺术来源于社会生活,从根本上来讲是社会生活在人们头脑中的能动反映。它来源于生活而又高于生活,它是远离经济基础的“更高地悬浮于空中的”的意识形态。

根据马克思主义关于存在与意识的基本原理,宗教也是客观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484页。

世界在人们头脑中的反映,只不过是一种颠倒的、歪曲的和虚幻的反映,它表现了人们对超自然的神秘力量的信仰和崇拜。恩格斯曾经一针见血地指出:“一切宗教都只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形式。”^① 马克思也曾经精辟地指出了宗教的本质:“宗教是那些还没有获得自己或者是再度丧失了自己的人的自我意识和自我感觉。”^② 宗教也是一种远离经济基础的社会意识形态。

二、文艺与宗教的起源

文艺与宗教都是人类认识世界、把握世界的基本方式。从它们的产生过程来看,两者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特别是在它们产生之初,有时两者甚至可以等同起来,古代神话和原始宗教的关系尤为如此,它们之间有着更为直接、更为广泛的内在联系。这种情况正如有的学者所指出的那样:“原始社会的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还缘于一个统一体中没有完全分离开来,因而它的上层建筑的各个部门乃至各种萌芽状态的意识形态之间,也是作为一种单一的统一体而彼此结合在一起的。所以,神话作为一种综合着各种原始意识的单一体,它本身就既是这些原始的萌芽状态的意识的表现形式,同时它也以这些萌芽状态的意识为其内容而使自己成为原始社会的一种综合单一的意识形态。”^③

此外,尽管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认为文艺根本上起源于原始人类的物质生产劳动,但也不否认文艺的起源与带有原始宗教色彩的魔法、巫术有一定的关系。法国考古学家雷纳克认为,原始人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54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1页。

③ 武世珍:《神话学论纲》,敦煌文艺出版社,1993年版,第185页。

的一切创作活动,都是原始宗教(魔法)的直接表现。这种看法固然过于绝对,但也不能忽视这方面的意义。原始人企望了解和征服大自然,但是他们面前的大自然具有无限的威力和不可征服的神力,他们不可能对大自然中的各种现象作出科学的解释,更无法去征服它。然而,原始人为了生存,必须要同大自然进行斗争,通过各种方式来表达自己的生存愿望,原始文艺就是这种愿望的表现形式之一。由于认识水平的局限,“原始人以为借模仿动物、旁人或自然现象,就会获得一种巨大力量,可以驾驭它们”,“打猎的部落在舞蹈中象征地模仿打猎和杀死猎物,以为这样做,就可以对猎物投上一种魔力”^①。英国人类学家爱德华·泰勒等人也认为,人类最早的艺术导源于原始人类的巫术实践。原始人类举行巫术仪式,在石壁上画画,或是跳舞、演哑剧,其目的是想用巫术这种特有的方式来控制自然力,以祈求狩猎等活动的成功。所以,这些原始文艺都涂上了浓厚的原始宗教色彩。正如黑格尔所说:“艺术的起源与宗教的关系最密切”,“只有艺术才是最早的对宗教观念的形象翻译”。黑格尔的论述也许存在过于绝对化的倾向,但也并非没有道理。

三、文艺与宗教的发展

作为人类最早的意识形态的文艺与宗教产生以后,在其漫长的发展过程中(特别是在一定的历史阶段上),两者之间有着比较密切的关系。在这种发展过程中,文艺与宗教基本上是一种互相影响互相利用的关系,而这种关系的具体表现又是十分复杂的,需要经过深入细致的分析和梳理才能理清它的脉络,不能作出简单的结论。

^① 哈拉普:《艺术的社会根源》,新文艺出版社,1951年版,第5页。

如上所言,在原始社会时期,作为原始文艺的主要形式的神话在特定条件下与原始宗教几乎就是同一种东西。然而,神话与宗教毕竟还是有着本质的区别。神话是原始人类希望了解和征服自然的理想和愿望的表现形式,而宗教则是原始人类对自然的歪曲的、虚幻的认识和反映。正如有的学者所说:“所谓原始宗教观念,无非就是原始人在与自然界的特定关系中,把自然界和自然力想象成一种普遍具有灵性的观念;而所谓原始神话,也正是原始人以这种观念解释各种自然现象时,把观念与自然事物及其现象的外部特征,通过幻想和想象聚合为一体创造的具体形象和具体故事。”^① 随着决定他们的经济基础的发展变化,神话与宗教逐渐分离,成为两种不同性质的意识形态。从文艺与宗教的发展来看,尽管他们逐渐获得了自己的质的规定性,具有了自己明确的内涵和外延。但是,从他们的产生来看,毕竟缘于一个统一的母体中。所以,在以后的漫长发展过程中还是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首先,由于原始宗教与原始文艺的主要形式——神话之间存在着一种更为直接和更为广泛的联系,为宗教利用神话创造了便利条件,所以,随着它们的发展,一部分原始文艺(神话)被宗教所利用而逐渐宗教化,最终成为宗教内容的一部分。这种情况反映了宗教对文艺的消极影响和利用。随着社会生产力的不断发展,自然界的奥秘逐渐被人们所认识,人们逐渐地掌握了自然规律,驾驭了自然力,神话也就逐渐失去了赖以存在和发展的基础而趋于消亡。但是,进入阶级社会以后,剥削阶级出于统治的需要,却仍然以宗教的形式来利用神话的内容,炮制出“君权神授”的说教,以维护其统治秩序,使这些神话成为统治阶级的工具。对于那些没有宗教化的文艺,统治阶级也竭力给它们赋予宗教色彩,在宗教的影响和作用下,文艺不能真实地、正确地反映现实生活,反而沦为宣传宗教的

^① 武世珍:《神话学论纲》,敦煌文艺出版社,1993年版,第187页。

工具和剥削阶级麻醉和欺骗人民的精神武器。例如,在欧洲中世纪时期,基督教神学统治一切,宗教世界观成为支配整个社会的一种绝对力量,文艺成为神学的奴婢,不允许反映世俗生活,而要求它歌颂和赞美上帝的伟大,宣扬宗教神秘主义和禁欲主义思想。在宗教意识的影响和作用下,产生了大量直接为教会服务的“艺术形式”,比如赞美诗、祈祷文、圣经故事、圣徒传、宗教剧,以象征、寓意和梦幻的形式宣扬宗教神学思想,麻痹人们的斗争意志。由此可见,宗教一旦被统治阶级所利用,成为它的一种统治手段,就会极大地阻碍和影响文艺的发展。

由于宗教所具有的特殊性质,所以,在阶级社会中宗教对文艺发展的影响主要是消极的,但是情况也不尽然。由于文艺与宗教所具有的天然的内在联系,在文艺的发展中有时也会受到宗教的某些有益的启迪,特别是在宗教没有完全被统治阶级所利用而彻底沦为一种统治手段时,这种关系则更为明显。文艺可以借用宗教思维的形象化和富于想像力的特点,并将它加以改造来为自己服务,这对文艺的发展也起过一定的积极作用。例如,自汉代以来,随着印度佛教传入中国,对汉魏六朝以及唐宋文学的发展都产生过不可忽视的积极影响。从内容方面来看,佛经故事中的那些奇特的想象和大胆的幻想,无不启发着作家、诗人的想像力和创造力,促使他们写出形象生动的作品,有力地突出了文艺的特征。从形式方面来看,佛经故事韵散结合的文体,也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中国古代文体的发展、演变,使之从单一到复合,产生了韵散结合的形式,从而使它能够更加充分地反映内容。当然,作为宗教,佛经思想对中国文学的发展也不可避免地产生过消极影响,它使一些诗人参禅论佛,皈依佛法,使他们的创作远离现实,坠入了虚无和迷信的泥沼之中。

以上着重从发展的角度阐述了宗教对文艺的影响。然而,在文艺与宗教的关系中,文艺也并非仅仅是处在被影响的消极地位。

反之,文艺对宗教也会产生一定的影响,发挥一定的作用。这种影响和作用也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其一,宗教以文艺为载体,利用文艺的大众化特点,使它的思想意识能够更加广泛地传播开来,更易于对普通群众施加影响,使文艺起了宣传宗教教义的作用。例如,在欧洲中世纪时期出现的圣经故事、圣徒传、祈祷文、赞美诗等教会文学以及其他文艺形式(如绘画、雕塑、音乐等),都不同程度地起了宣扬基督教神学思想的作用。又如,自汉魏六朝佛教传入中国以来出现的诗、赋、铭、赞和变文等佛教文学,以及其他一些艺术形式(如绘画、建筑)也都起了宣扬佛法、赞美佛祖的作用。

然而,文艺对于宗教,不仅具有宣扬教义的作用和功能,同时也起了揭露和批判宗教的作用。例如,欧洲文艺复兴时期就有不少文学作品鲜明地表达了反对教会宣扬的禁欲主义、来世主义的倾向。在这方面拉伯雷的《巨人传》和薄伽丘的《十日谈》等作品尤为突出。这些作品深刻地揭露了基督教会的腐朽和反动、僧侣的贪婪和伪善,对宗教神学在现实生活中的消极作用给予深刻的揭露和沉重的打击。

四、文艺与宗教的核心问题

文艺与宗教作为意识形态的不同部门,有着自己的本质和特征,也有着特定的表现领域。文艺是人类对他们赖以生存的自然与社会的真实的、形象的反映,而宗教则是对自然和社会的颠倒的、歪曲的和虚幻的反映,两者之间有着很大的不同。但这只是从理论上加以概括和区分,是从事物的外部特征来加以说明和界定的。如果我们打破这种理论界限,透过事物的外表来窥探它的内涵则不难发现,文艺与宗教在本质上又有着较大的共同点。从根本上来说,文艺与宗教都是以人为研究和表现对象的,正是从这个意义上我们似乎可以说,文艺与宗教的核心问题都是“人”。

如果我们说文艺是以人为对象、以人为核心的一门学科的话,大概不会有什么异议。且不说古往今来,众多中外文艺理论家、批评家对文艺的本质特征从多方面所作的广泛的阐释和概括,如高尔基提出的“文学是人学”的著名论断。即使是普通读者也可以从浩如烟海的文艺作品中毫不费力的感受到文艺与人类的生活息息相关,对此不必予以过多说明。问题的关键在于,如果说宗教也是以人为对象、以人为核心的学科的话,则可能招致一些非议。不错,一般来说,文艺与宗教的确有着许多不同。文艺与宗教在本质、特征和作用方面都有着原则的区别。文艺是以建立在现实生活基础上的生动的形象和丰富的想象对自然和社会的审美反映,它既是人类对自然、社会的形象认识,又体现着人类的审美需求。而宗教则是对自然、社会的歪曲和虚幻的反映,尽管在这种反映中也要借助形象和想象,但宗教中的形象和想象大多是荒诞无稽的和虚无缥缈的,没有什么生活的基础,是主观唯心主义的产物。宗教既是对自然社会的歪曲和虚幻的认识,又是人类解脱痛苦的需求和赎救心理的表现。然而,如果我们将文艺与宗教的众多层面聚焦到一点上就会发现,两者都是以人为核心的。对于文艺不必赘言,不论哪种形式都是表现人以及与之有关的生活场景,即便是那些极为“客观”的景物描写和刻画,实际上也都包含着创作者一定的思想感情。而对于宗教来说,情况就比较复杂了。从表面上看,宗教主要表现的是神及其行迹。在这里,神被说成是生活在空间和时间之外的永恒之中,在那里主宰着万事万物。他们身上只有神性而无人性。但在实际上神就是人,宗教不是神的设施,而是人的需要。早在19世纪初,德国著名的人本主义哲学家费尔巴哈就已经揭开了这个秘密。他说:“并非神按照他的形象造人……而是人按照他的形象造神。”^①“上帝的人格性,本身不外乎就是人

^①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下卷,第534页。

之被异化了、被对象化了的人格性。”^① 因而“神的本质就是人的本质”。费尔巴哈超越了前人对宗教的简单否定的态度,站在时代的高度来认识和评价宗教,从而使人们清晰地看到了宗教的本质。文艺与宗教尽管有着较大不同,但也有着较大的共同点,主要就是它们都是以人为研究对象,以人为核心问题。文艺与宗教作为从原始神话这个同一母体中孕育出来的“孪生兄弟”,尽管在以后的发展过程中它们逐渐具备和明确了各自的特征,但是,它们肌体内部的遗传因子却在稳定地、持久地表现出来。

五、文艺与宗教的思维方式

文艺与宗教作为人类较早的意识形态,由于它们同样产生于古代神话的母体中,因此,它们的思维方式也与作为原始意识形态统一体的古代神话的思维方式有密切的关系。具体来说,文艺与宗教都要借助形象来进行思维,在这种思维过程中始终伴随着想象和幻想等心理活动,可以说它们与用判断和推理等思维方式侧重于逻辑思维的哲学、道德等意识形态有着明显的不同而具有相同的特征,也就是说,它们都是用形象进行思维,它们的思维方式主要都是形象思维。但是,文艺的形象思维与宗教的形象思维又有着很大的不同。文艺所使用的形象、想象和幻想是建立在艺术真实的基础上的,它要借助这种形象、想象和幻想来认识自然和社会,反映生活的本质。即使是一些浪漫主义色彩比较浓厚,具有奇特想象和大胆夸张的文艺作品,从根本上来说也具有充分的生活依据,符合生活本身的逻辑。例如,但丁在《神曲》中梦游三界,对地狱、炼狱和天堂的描写,拉伯雷在《巨人传》中对巨人父子卡冈都亚和庞大固埃形象的刻画都是如此。尽管这些描写和刻画并非都

^①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下卷,第222页。